



山西历史文化丛书(第三十辑)

总主编 / 李玉明

魏绛和戎与悼公复霸

陕
劲
松
著

晋悼公四年，
魏绛辅佐悼公，为
壮大力量，恢复晋
国霸业，采取“和
戎”政策，使晋国
与戎狄保持 30 年
的和平局面，为悼
公复霸创造了稳
定的周边环境。
“魏绛和戎”在民
族文化融合的历史
上具有划时代的
历史意义。



山西出版集团·山西春秋电子音像出版社

责任编辑:刘冬梅

张 栋

复 审:张静华

终 审:严果生

山西历史文化丛书(第30辑)

魏绛和戎与悼公复霸

陕劲松 著

*

山西春秋电子音像出版社出版发行

030012 太原市建设南路21号 0351-4922123

新华书店经销 太原市新华胶印厂印刷

*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5.5 字数:300千字

2008年3月第1版 2008年3月山西第1次印刷

印数:1-1000(套)

*

ISBN 978-7-900454-17-1

G·132 定价:(全套10册)30.00元

《山西历史文化丛书》编委会

顾问：王 谦 李立功 赵雨亭 王庭栋 任继愈

姚奠中 申维辰 张 颌

主任委员：李玉明

委 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马玉山	马志超	于贵卿	于崇良	王克林
王志超	王宝库	王灵善	王振芳	王家璧
牛崇辉	田中仁	冯素梅	任茂棠	刘 巩
刘在文	刘纬毅	刘振华	刘晓丽	成葆德
齐荣晋	李元庆	李东福	李锐锋	吴广隆
宋丽莉	杨二怀	杨子荣	杨建峰	张国祥
张捷夫	张鸿仁	罗广德	陈长禄	胡存悌
钟声扬	赵曙光	郑建国	降大任	郭士星
郭双威	郭维明	高 可	高专诚	陶正刚
柴泽俊	秦海轩	梁俊明	谢 恺	董永刚
董占锁	董瑞山	楚 刃	雷忠勤	霍润德

目 录

引 子	(1)
一、唇齿相依同发展	(1)
二、能文能武魏庄子	(9)
三、魏绛和戎解晋忧	(14)
四、励精图治晋悼公	(20)
五、重振同盟复霸业	(30)
六、和戎之功不可没	(34)

引 子

晋国长期与戎狄族杂居的这一特殊的地理环境，决定了晋国与戎狄族之间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的密切关系。可以说，研究晋国的历史，离不开对与之为邻的戎狄族的研究。在晋国成长、壮大和成就霸业的历史过程中，如何协调与戎狄族的关系，是晋国所有对外关系中十分重要的因素之一。“魏绛和戎”是晋国历史上的一个大事件，它的伟大意义就在于率先用和平的外交方式解决了晋国与戎狄族之间长期的不稳定关系。“魏绛和戎”的成功实践，为悼公重新恢复晋国霸业提供了安定的北方环境和有力的同盟支持。更重要的是，“魏绛和戎”开创了我国华夏（汉）民族与游牧民族文化互相交流与融合的新篇章，并且对后世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一、唇齿相依同发展

周朝灭商之后，分封天下，成王将弟弟叔虞封在了唐。根据《史记·晋世家》记载：“唐在河、汾之东，方百里。”“河、汾之东”就是今天山西南部的翼城、曲沃、绛县一带。后来，叔虞的儿子燮父将唐改为晋。晋国所处的山西南部地区，原本是夏人的故墟，长期以来，四周就

被许多戎狄部落包围着。这种特殊的地理条件决定了华夏民族与戎狄族杂居的生活状况，也决定了戎狄族与晋国长期共存的历史事实。在晋国成长、壮大的历史发展过程中，二者这种唇齿相依的密切关系，使戎狄族成为晋国外交关系中一个不可忽视的力量。所以，研究晋国的历史，就离不开对周边戎狄民族的研究，主要就是对晋国与戎狄族或战或合的外交关系的研究。随着晋国力量不断发展，疆域不断扩大，戎狄民族不可避免的一个个被兼并，当晋国发展到最强大的时候，这些戎狄民族也就差不多最终消亡了。总之，一部晋国史，不仅是晋国不断发展强大的历史，也是华夏民族与戎狄民族不断交流和融合的历史。

何为“戎”、“狄”呢？戎狄是西周春秋时期中原华夏民族对北方游牧民族的统称。我国古代民族最初分为华夏、东夷、南蛮、西戎、北狄五大民族集团。华夏族分布于中原地区，戎狄即泛指分布于我国西北、北方和东北地区的各游牧民族。山西地形复杂，山区所占土地总面积的比例较大，到了西周初年，这些地方已经居住了不少的戎狄民族了。根据文献记载，当时与晋人发生关系的主要戎狄民族有：一是活动于绛县、夏县、平陆、永济间中条山一带的条戎、奔戎。根据《史记·晋世家》记载，晋穆侯七年曾经征伐过条戎。二是活动在山西、河北北部的北戎，本书中所涉及的“魏绛和戎”的对象就是北戎的一支——“无终部”；三是生活在今太原西南吕梁山中的狐氏戎，一代春秋霸主晋文公的母亲就是出身大戎的狐姬；四是活动在今平陆县境内的茅戎；五是活动在今晋东南上党

地区的赤狄。此外，山西周边的还有，活动于今河南的陆浑之戎、扬拒、伊洛之戎，活动于陕西黄河沿岸的白狄等。赤狄、白狄等都是曾经对晋国的霸业产生过重要影响的游牧民族。春秋时期晋国的民族交往和文化融合便是在这样的历史背景和地理环境下展开的。

在晋国争霸中原的过程中，周边戎狄民族的向背是其中十分重要的一个因素。他们之间的外交关系是和是战，也主要是由当时晋国国力的消长及其所处的政治环境决定的。在叔虞建唐的时候，周公、成王实行了“启以夏政，疆以戎索”的外交政策，就是从周边戎狄族众多这一实际情况出发的。他们考虑到山西以及周边地区自夏代以来就与戎狄杂居的历史特点，仍然施行了夏代以来的和睦相处政策。其目的就是，在承认现实的情况下，以保持周人自己的身份为原则，对戎狄民族的旧俗采取宽容尊重的态度，二者友好相处，共同发展。这也是从西周初年至春秋晋献公以前，相对弱小的晋国采取的主要对外方针。这种以和为主的外交政策积极改善了晋国与戎狄民族的关系，并且收到了显著的效果。在晋国成就霸业的过程中，他们成为了一支不可或缺的力量。当然，在晋献公以前，晋国与周边戎狄民族之间也不可能是绝对和平的。在《后汉书·西羌传》中就有关于戎狄族与晋人冲突的记载，穆侯二十二年（前790年）“晋人败北戎于汾、隰。”还有如孝侯十一年（前729年），“狄人伐翼，至于晋郊”等。

随着曲沃武公灭翼，晋国势力的逐渐壮大，向外进行疆域的开拓扩张成为它发展壮大的必然途径，至此，晋国

对待戎狄的态度逐渐由和转入和战并用。献公时期（前676年—前651年），晋国面临“其土又小，大国在侧”，即国土狭窄，国际地位低下的严峻形势。为了开辟晋国疆域，献公进行了一系列兼并姬姓诸侯的战争，“即位五年，兼国十九”。这些兼并诸侯的战争扩大了晋国的统治范围，增强了献公成就霸业的雄心，晋国的扩张目标随之锁定为周边的戎狄部落。献公十一年（前666年），大夫梁五与东关五正式向献公提出了著名的“启土政策”；“狄之广莫，于晋为都；晋之启土，不亦宜乎！”就是把广阔的戎狄土地开辟为晋国疆域，以晋国都城为中心，建立晋国的城邑。这种建议正合献公之意，“晋侯说之”。随后，献公开始主动出击周边的戎狄民族，先后发动了对山西阳城一带的“丽土之狄”以及垣曲一带的东山皋落氏的战争。

在晋国大规模实施开拓疆域的过程中，频繁的战争所引起的一系列消极影响逐渐显露出来。由于晋国四处出击，到处树敌，逐渐显得力不从心，导致了连续的失败。晋国与秦国之间的争夺已经十分激烈。根据《左传》记载，惠公六年（前645年），“晋侯及秦伯战于韩，获晋侯”。秦穆公亲率大军讨伐晋国，晋军全军溃败，晋惠公及其诸大夫都成了阶下囚。战争失败后，秦国要求晋国割地，送晋太子入秦为人质。这次战争给晋国造成了很大的震动，国内政治局势混乱，阶级矛盾激化。随后，戎狄又趁机进攻晋，攻占了晋国很大的一部分土地，“狄侵晋，取狐厨、受铎、涉汾及昆都，因晋败也”。这也是晋与戎

狄关系恶化以来损失较惨重的一次。

鉴于晋国所处的内外困境，随后的晋文公开始考虑要调整内外政策，尤其是与戎狄民族急剧恶化的关系。研究晋国的历史，一代霸主晋文公首当其冲。研究晋国与周边戎狄的关系，晋文公更有其特殊性和代表性。可以说，晋文公成就霸业的历史业绩，与他所推行的对待戎狄的外交策略有着十分密切的关系。

文公与戎狄的密切关系，超过了晋国史上任何一位君侯。他的生母就是“狄之狐氏女也”。晋国发生骊姬之乱的时候，文公为了躲避追杀，避难于陕西黄河沿岸的戎狄小族之间，在那里生活了十二年，并且娶了赤狄女为妻。由于本身与戎狄有着深厚的缘分，文公在对待戎狄族的政策上比其父亲献公更多了“以德怀远”的内容，并且利用这种亲缘关系积极改善与戎狄族的关系。

文公的这种做法，虽然与之前的做法有所不同，但是与晋国成就霸业的最终目标是一致的。他的宏伟目标是称霸诸侯。在对待戎狄各族时，文公将主动出击改为和睦相处，不仅完成了对周围戎狄部落的安抚和稳定，解决了争霸过程中后顾之忧。而且，通过积极改善与戎狄各部族的关系，在率师勤王、建立霸业的战争中也得到了他们的大力帮助。

据《左传·襄公十四年》记载：“昔文公与秦伐郑，秦人窃与郑盟，而舍戍焉，于是乎有崤之师。晋御其上，戎亢其下，秦师不复，我诸戎实然。譬如捕鹿，晋人角之，诸戎掎之，与晋踣之。戎何以不免？自是以来，晋之

百役，与我诸戎相继于时，以从执政，犹崤志也，岂敢离逖？”这段话说的是，文公六年（前631年），秦晋联军攻打郑国，郑国当然无力抵抗，岌岌可危。这时，郑国派大夫烛之武偷偷潜入秦军游说秦穆公。烛之武的游说之辞揭发了秦晋两国之间的深刻矛盾。因此，秦国单方面退兵，又与郑国讲和。秦晋的裂痕日益扩大。三年后，秦晋爆发了著名的崤之战。在这次战役中，戎狄与晋军协同作战，前后夹击。犹如捕鹿，晋军正面迎击，陆浑戎从后面牵制，最后使得偷袭郑国的秦军片甲不留。从此，像在崤之战中一样，戎狄经常密切配合晋军，帮助他们在后来的很多次战役中获得了胜利，一点也没有分离之心。晋国与陆浑戎的军事同盟，就是晋国借助戎狄力量争霸天下的很好例子。

这里的“诸戎”指的是陆浑戎。除此之外，与晋建立友好关系的还包括草中戎、骊土戎等。关于晋文公与戎狄建立关系的方式，《后汉书·西羌传》中是这样描述的：“晋文公欲修霸业，乃赂戎狄通道，以匡王室。”从上述的史料，我们了解到，文公为了南下时畅通无阻，曾经通过赠送财物同戎狄建立了友好的关系。这几支戎族部落多次配合晋国军队作战，在晋文公争霸的过程中，他们友好相处，互相帮助，成为文公成就霸业一支不可或缺的力量。虽然这些戎狄部族在晋国霸业的过程中只是起到辅助的作用，但是由于他们地理位置大都位于晋国的正南方，即使仅仅保持中立而不与晋国为敌，就是对晋国霸业的很大支持。可以说，晋国霸业的最终成功，与戎狄部落

所占的地理位置、政治立场有着一定的关系。当然，这种和睦共处的政策，客观上促进了我国历史上的民族大融合。

晋国对待戎狄的态度，与自己当时的政治环境有很大关系。武公代翼后，曲沃小宗在国内的统治地位还很不巩固，他们需要剪除异己势力，整顿内政，防止内乱。不久，对诸侯的兼并战争又开始了。所有的内外情况，都使晋国统治者无暇顾及与戎狄族的争斗。当然，文公对待其他戎狄族并不是毫无防范的，也采取了一些防御措施。如文公五年（前 632 年）的城濮之战后，晋国“作三行，以御狄”。文公八年（前 629 年），又“作五军”，加强军事力量。这时期，晋国既未主动出击，与戎狄族发生正面的冲突，也未因故遭到戎狄族的进攻。文公这种独特的对外手段，在晋国霸业中发挥了不可估量的作用。这种争取支持者，结交友好者和防御入侵者双管齐下的手法是一种积极的有准备的“以退为进”的对外策略。

悼公之前，文公以来以和为主的政策又有所变化。襄公、灵公、成公，继续奉行了文公以来以“和”为主的戎狄政策。然而，由于秦晋之间长期的连年战争，不仅使诸侯叛离，晋国的国力也因此受到了严重削弱。在这内外交困之际，陕西的白狄、太行的赤狄、河北的白狄等三部纷纷乘机入侵晋国。“围怀与邢丘”，或“取向阴之禾”。晋国的霸主地位受到了严重的挑战。成公时期，四面受敌的晋国不得不以和亲的方式将女儿嫁给了赤狄的潞子婴儿，而且还同白狄进行讲和，争取他们，联合伐秦，以摆

脱困境。

晋国如果想继续维持文、襄霸业，就必须考虑调整与戎狄的关系。在这种不利的政治环境下，即位后的晋景公，逐渐采取了强硬的外交策略。他重新推行了以往的“启土”之策，景公六年（前594年），大举破灭了太行山麓的赤狄潞氏；次年，又灭了赤狄的甲氏、留吁、铎辰三部；景公十二年（前588年），灭虜咎如。晋国这种连续的大规模的军事行动，虽然使赤狄五部在五六年间先后灭亡了，但是并没有从根本上解除来自周边戎狄部族的压力，也无法缓解晋国所面对的威胁。这种强硬政策虽然也是以晋国称霸的根本利益为出发点的，却进一步加深了晋国早已存在国内外矛盾。武力讨伐的直接后果就是，长时间多方位出击，不仅给国家经济造成了沉重的负担，人民生活受到了影响，引发了晋国内部局势的动荡，晋国的整体实力再次受到了削弱；而且晋国与周边戎狄部落关系的剑拔弩张和国势的衰落，直接影响了中原各诸侯同盟国对晋国的支持，使原有的诸侯联盟开始分化，动摇了晋国霸主的地位，晋国的霸业出现了危机。

总而言之，晋国霸业的成就和维持，不仅与晋国本身的实力有很大的关系，而且处理好同周边戎狄的关系也是一个十分重要的因素。晋国通过赠送、姻亲关系、结盟等各种策略，力求与戎狄保持以和平为主的外交关系，与其周边被广大戎狄部落包围这一特殊的地理位置有着必然的联系。在诸侯割据，强国林立的春秋时期，晋国要达到称霸的目的，除了同各诸侯国结盟之外，通过“和”的策

略积极改善同周边戎狄各族关系，保持和平的局势，是上上之策。事实证明，这种外交策略的运用是明智之举，使得晋国在当时收到了显著成效，反之其霸业就会受到影响。和睦相处政策的施行，成就了晋国几代国君在诸侯国中称霸的梦想，更帮助晋文公成为了春秋战国时期的一代霸主。后来的悼公采用“魏绛和戎”的策略，就是继续将晋国的这一优良传统发扬光大。“魏绛和戎”不仅成就了悼公重振霸业的目标，而且开创了华夏民族与戎狄民族文化融合的历史新篇章。

二、能文能武魏庄子

魏绛是春秋中后期晋国的卿大夫，其生卒年已经无从考证。他出生于世代受晋分封的贵族之家，他的祖先是周的同姓。武王伐纣的时候，将其先人高封于毕地，人称毕公高，因此他的家族后来都以毕作为姓氏。后来，魏绛的曾祖父毕万由于有功劳于晋国，被晋侯封为大夫，受封于魏地，才改姓魏了。魏绛的祖父魏武子曾经追随晋文公流亡，回国后又侍奉晋文公，作了大夫，沿袭了魏氏的封地。他的父亲魏悼子又将封地迁徙到了霍。魏绛就出生在霍，所以他应该是今天山西省的霍州一带人。魏绛死后谥号庄子，所以后人又称其为魏庄子。根据史书上的记载，魏绛后来又将封地由霍迁到夏县的安邑，而安邑也成为三家分晋后，魏国早期的都城。

关于他的生平事迹，史书上记载的不多，也很零散。魏绛的活动主要是发生在悼公时期（约前 572 年—前 559 年）。据《左传·襄公五年》记载，悼公即位后，任命百官，“知魏绛之勇而不乱也，使为元司马”。元司马就是中军的法官，负责执掌军政军法，训练卒乘，严肃军纪。悼公十年（前 563 年），晋国联合其他诸侯一起攻打郑国，魏绛屡次率领军队出师，屡立战功。晋国攻占了郑国的梧地和制地后，魏绛派十鲋做了这两个地方的守将；《左传·襄公十八年》记载，晋悼公十三年（前 560 年），邾国乱，晋国出兵救邾国，“魏绛、栾盈以下军克邾。”晋平公三年（前 555 年），在晋与鲁、宋、卫等国包围齐国的战役中，魏绛率领军队攻下了齐国的郕山。攻打郑国的战争打了十几年，魏绛以其卓越的军事才能和胆识为晋国的霸业立下了汗马功劳。

魏绛虽然军功卓著，却能够做到以国家利益为重，不计较个人地位与名声的得失。大家都认为他的军功很大，应该受到嘉奖和提拔，但是他觉得自己在带兵打仗上不如赵武能行，便甘愿让贤，屈居于赵武之下，作了赵武的副将。在非常讲究等级地位的西周春秋时期，魏绛虚心让贤的做法显示出他十分难能可贵的高贵品质，这也是其他一般人所难做到的。魏绀不仅仅在晋国有影响，在其他诸侯国中的声望也是很高的。《左传·襄公九年》中记载了楚国的子囊赞扬他：“魏绛多功，以赵武为贤，而为之佐。”

魏绛不仅是个能够带兵打仗的杰出将领，更是一个不可多得的、能文能武的全面人才。由于连年征战，四面受

敌，晋国的国力受到了极大的削弱。面对这种困境，悼公向大臣们询问，如何治理国家当时经济萧条，社会混乱的局面。魏绛向悼公提出了“请施舍，输积聚以贷”的“惠民”政策。就是将国家积聚的财物，散发给百姓。从国君开始，凡有积聚的财物，通通全部下发，散给民间，不要再有滞留和囤积了，让这些财物有益于社会。同时，他还劝说国君，要崇尚俭朴，节约费用。国家可以用这些节省下来的财物救助那些贫困的人，稳定了社会秩序。这种“惠民”主张体现了魏绛卓越的治国才能和以民为本的思想。这种政策，从保障百姓的基本生活为出发点，可以使百姓减少生存中的艰苦，不仅有利于稳定社会和巩固政权，而且有助于发展晋国的社会生产力，很有进步意义。这项政策实施后，晋国很快收到了经济发展，民富国强的显著效果。另外，也为晋国重新争霸提供了充足的经济保障和稳定的国内环境。晋国的国力大大加强了，“而楚不能与争”，晋国在与楚国的争霸过程中又占了上风。

除了带兵与治国方面的才干外，魏绛一生中颇被人称赞的一件事情，就是悼公三年（前570年），严格执法，杀掉了悼公弟弟杨干的马夫，给其以警戒的事件。《左传·襄公三年》记载，“叔孙豹及诸侯之大夫，及陈袁侨盟，陈请服也。晋侯之弟杨干，乱行于曲梁，魏绛戮其仆。”当时晋国在鸡泽（今河北邯郸市东）举行诸侯会盟，而悼公弟弟杨干的车冲出了仪仗队伍，满街乱行，违反了军纪。魏绛认为，在这种重要的场合，杨干的行为必将在各诸侯中给晋国造成不良的影响，有失晋国大国的威

严，必须依法治罪。为了显示晋国政纪的严格，魏绛毅然将杨干的马夫斩首示众，表示了对杨干的惩罚。此举在当时引起了很大的震动。

听说自己的弟弟受到了屈辱后，悼公非常恼怒的说：“合诸侯，以为荣也。杨干为戮，何辱如之？必杀魏绛，无失也！”他认为，在诸侯会盟如此重要的场合，魏绛竟然敢当众侮辱杨干，就是故意羞辱自己，会破坏自己的声望与尊严，所以一定要杀了魏绛。在处理杨干时，魏绛就已经考虑到后果的严重性了。但是，为了整肃军纪，他早已将自身利害置之度外。执法完毕后，魏绛立即上书悼公，陈述了自己斩杀杨干马夫的理由，说：“军师不武，执事不敬，罪莫大焉。”他认为出了杨干这样的事，说明军纪松弛，而自己身为军中的法官，没有管理好，应负主要的责任。“君合诸侯，臣敢不敬？”在诸侯会盟这样的重要场合，我怎么敢稍有懈怠。“师众以顺为武”，率领军队，就要以顺从军法为准则。如果我违反了军法，后果将不堪设想，一定会引发诸侯对晋国的看法。既然有人触犯了军法，执法者就一定要依法惩治，才会给会盟的诸侯留下晋国严格治军的良好印象。所以对杨干之仆行刑，确实是迫不得已，是为了晋国的大局。“臣之罪重，敢有不从？以怒君心，请归死于司寇”。魏绛谦虚地说，自己身为执法官，一向未能尽职尽责，出了这样大的事情，让国君愤怒，愿以一死承担自己的过错。魏绛呈书给悼公以后，准备要自杀，被士鲂等人阻挡住了。

晋悼公不愧是一代明君，他看过魏绛大义凛然的上书

后，很受感动，匆忙间连鞋都没穿，赶出门向魏绛道歉。“寡人之言亲爱也，吾子之讨，军礼也，寡人有弟，弗能教训，使干大命，寡人之过也。”我说出那样的话，是因为我爱自己的弟弟，你对他施行惩罚，是因为你必须遵守军队的法制。如果我的弟弟违反了军法而不处罚他，就违背了大义，这是我的过错呀！魏绛在治军方面的严谨受到了悼公的赞赏，随后又专门设宴与魏绛欢叙，并提升他担任新军将佐，委以重任。“与之礼食，使佐新军”。魏绛只是一个小小的司马，就敢于拿悼公的兄弟开刀，惩治违犯军纪者，这种严明执法的精神和胆魄实在难能可贵。他以国家利益为重，不考虑自己的安危，威武不能屈，坦白磊落的精神，以国家尊严为先的高尚品格足以使晋悼公以及后来者受到感动，被历代传为美谈。他们君臣这种深明大义，以国家利益为重的高尚风范受到了后人的高度评价。正如有人写诗所称赞的那样：“执刑不屈魏庄子，知过能迁晋悼公。臣怀忠信司军令，军度巍巍迈古风。”

《左传纪事本末》第二十九卷中这样描述他：“夫绛之知，能治大官；其仁，可以利公室不忘；其勇不疚於刑；其学不废先人之职；若在卿位，内外必平。”他所拥有的智慧，可以约束官员的行为；他所具有的仁厚之心，使他能够大公无私；他勇敢果断，在面对刑法的施行时毫无惧色；他学识渊博，丝毫没有荒废自己祖先所承担的国家职责。如果他位于卿大夫这样的位置，一定会使国家的内外得到安定。魏绛以其卓越的才能，成为辅佐悼公处理国家内政外交的重臣。然而，魏绛能够被历代所称赞，并